前几天读完了马尔克斯的《百年孤独》，一直打算写篇读后感，苦于无从下笔。一方面是对作品本身有一知半解之感，一方面想的太凌乱以至于理不出头绪。

　　恰如《百年孤独》这个题目给人的感觉一样，开篇这段话，马尔克斯将时间和空间拉长延展，给读者以脱离现实时间的魔幻般的感受。

　　一直深刻赞同王菲的《我也不想这样》中的反正最后每个人都孤独，在每段感情中，不管是暗恋还是相爱，到最后会发现不管是需求还是被需求，心灵永远都要有自己的空间。所以仍然你是你，我是我，难免孤独。你我都是一条直线，有人与我永远很近但永远不能相交；而相交后的两条线必然愈行愈远。

　　对我而言，单从读《百年孤独》的直观感觉来说，是非常的微妙且有意思的。与以往容易入书入戏的我不同，百年孤独里的悲欢离合、跌宕起伏、生离死别似乎和我之间隔了一层下雨中的玻璃墙。每当我似乎身临其境的时候，总有一层新雨将玻璃重新淋得模糊。也许是因为作者总以戏谑的口吻描述类似神话的种种场景，也许是因为书中人物狂野的孤独离世俗的自己太过遥远。

　　整本书中，每个人都是一个孤独的个体。从家族第一个霍赛阿卡迪奥，到最后一个具有家族明显特征的奥雷良诺。从高傲果敢轰轰烈烈的奥雷良诺上将到精力充沛平凡而伟大的乌苏拉老妈妈，从纯洁如天使的俏姑娘雷梅苔丝到喜欢热闹以至于娶了两个老婆的双胞胎之一。

　　这些人，从出生开始就是孤独，逐渐的，有人在孤独中失去自我，比如第一个霍赛阿卡迪奥、梅梅；有人在对抗孤独中失去自我，比如雷贝卡；有人清醒的知道自己的孤独，可却无能为力，比如阿兰玛塔；有人孤独一生却不自知，比如乌苏拉，比如俏姑娘雷梅苔丝；还有人在生命的最后幡然悔悟，可惜为时已晚，比如我的上将奥雷良诺。

　　一部繁杂庞大的百年家族史，一部脉络清晰的地方兴衰史。在时间的洪流中，个人在大背景的起伏中显得那样无力。羸弱娇小的被夺去生命，孤独执着着的留下悲伤的痕迹。无端去世的雷梅苔丝的萝莉像被作为祖母的形象保存，到最后仍然在咬手指的雷贝卡执着的不肯死去。经历夺走3000人生命骚乱的阿卡迪奥得不到任何人的相信。他们都是人群的异子，孤独的极端。

　　整本书数十万字中的大部分是马不停蹄的快节奏情节发展，而作者的表达并没有刻意地塞进字里行间，而是靠着整个情节的情绪基调的不变来达成。小说中情节的发展一日千里，而整本书的情绪却如一只巨大的木桩钉进了大地一般纹丝不动。作者正是用这种手法来凸现出这种一成不变的情绪，那就是深深的孤独之感，也正是因此我感觉到布恩蒂亚家族百年间数代人的性格核心几乎并没有什么改变。这个家族就像河流中的一块石头，抵挡得了过去，却无法与未来同行。

　　印象最深刻的一段是第二代人中，何塞·阿尔卡蒂奥的死。他被不知从何而来的子弹击中，血液在大地上流淌，穿过了整个马孔多，避开了所有人的眼睛，绕过容易被弄脏的地毯，一直流到正在厨房忙碌的乌尔苏拉面前——乌尔苏拉才是这个家族数代人真正的精神支柱。

　　何塞·阿尔卡蒂奥是第一个死去的布恩蒂亚，流出来的是孤独之血。火药的硝烟气味久久不散，萦绕在他的房子里，萦绕在他的墓地中，直到很多年后才被香蕉公司用水泥封住。

　　对于我，则早已习惯了与孤独为伴，未必开心，但也未必悲哀。孤独是一个陪伴人一生的伙伴是一个既定事实，与其否认，与其抗争，与其无谓的逃避，不如接受它，拥挤的人群里让它保护你回家，周六的上午让它陪你吃早餐，整理阳光，周日的下午让它陪你晒晒太阳，晒晒俱疲的身体与心灵。

　　如果你和我、和大多数人一样，周期性的抑郁，不妨看看这本书，让书中孤独人的鲁莽激起你无畏抗争的勇气。也许，我们可以活得更牛逼哄哄，至少在别人眼中。奥雷良诺上将死去的时候，我心中一阵痛楚，就是这么想的。

　　我相信，这本书能给我的，远远不止于此。

　　所谓魔幻现实主义，以荒诞的形式反映现实，不管马贡多发生的一切有多离奇古怪和扑朔迷离，都是取材于马尔克斯对拉美现实的观察和感悟。百年孤独读后感

　　对梦想与光荣的向往，对独立与自由的憧憬，在马尔克斯的《百年孤独》中，现实中的追求和希望超越于形式的虚幻，找到了最终完美无缺的结合点。